

证券代码：300422

证券简称：博世科

公告编号：2021-122

债券代码：123010

债券简称：博世转债

##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于 2021 年 7 月 9 日以传真、短信、电子邮件和电话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 2021 年 7 月 13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雪球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逐项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 一、 审议通过《关于实施 2020 年度权益分派后调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价格及募集资金总额的议案》

公司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日。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7.68 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80%（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根据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方案和《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规定以及公司与发行对象签署的《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约定，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价格将作相应调整。

2021年7月1日，公司实施完毕2020年度权益分派：以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405,716,41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50元（含税）。

根据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和上述权益分派情况，本次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由7.68元/股调整为7.63元/股。发行股票的数量保持121,713,938股不变。本次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总额由934,763,043.84元调整为928,677,346.94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银行借款。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董事张雪球先生、李水江先生、祝晓峰女士、张效刚先生回避表决，有效表决票为5票。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由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董事张雪球先生、李水江先生、祝晓峰女士、张效刚先生回避表决，有效表决票为5票。其他董事对本议案进行逐项表决，同意对本次发行方案做出如下调整：

### 4、定价方式及发行价格

公司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日。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为人民币7.68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80%（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价格将作相应调整。发行价格调整方式如下：

派息/现金分红： $P_1=P_0-D$

送股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P_1=P_0/(1+N)$

两项同时进行： $P_1=(P_0-D)/(1+N)$

其中： $P_0$ 为调整前发行价格， $D$ 为每股派息， $N$ 为每股送股或转增股本数， $P_1$ 为调整后发行价格。

#### 调整后：

公司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日。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7.68 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80%（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根据 2020 年度分红派息实施方案：以截至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含税）。根据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和上述权益分派情况，本次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由 7.68 元/股调整为 7.63 元/股。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价格将作相应调整。发行价格调整方式如下：

派息/现金分红： $P_1=P_0-D$

送股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P_1=P_0/(1+N)$

两项同时进行： $P_1=(P_0-D)/(1+N)$

其中： $P_0$ 为调整前发行价格， $D$ 为每股派息， $N$ 为每股送股或转增股本数， $P_1$ 为调整后发行价格。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7、募集资金投向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934,763,043.84 元，扣

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银行借款。

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银行借款到期时间等实际情况，以自有资金等方式进行先行归还，待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公司董事会可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对募集资金偿还的每笔借款及金额等具体使用安排进行确定或调整。

#### **调整后：**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928,677,346.94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银行借款。

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银行借款到期时间等实际情况，以自有资金等方式进行先行归还，待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公司董事会可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对募集资金偿还的每笔借款及金额等具体使用安排进行确定或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由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因调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相关内容，经认真审议，同意《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稿）》，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董事张雪球先生、李水江先生、祝晓峰女士、张效刚先生回避表决，有效表决票为 5 票。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由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因调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相关内容，经认真审议，同意《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董事张雪球先生、李水江先生、祝晓峰女士、张效刚先生回避表决，有效表决票为 5 票。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由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因调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相关内容，经认真审议，同意《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稿）》，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董事张雪球先生、李水江先生、祝晓峰女士、张效刚先生回避表决，有效表决票为 5 票。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由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因调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相关内容，经认真审议，同意公司《关于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二次修订稿）》，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董事张雪球先生、李水江先生、祝晓峰女士、张效刚先生回避表决，有效表决票为 5 票。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由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13 日